

证券代码：839307

证券简称：深美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深美建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2019 年度，公司从关联方安徽省深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拆入共计 13,300,000 元，并已于 2019 年内全部偿还，该项资金拆入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8 日；上述拆入的资金为公司无偿使用，且关联方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2019 年度，公司从关联方谭雯资金拆入共计 3,000,000 元，并已于 2020 年 1 月内全部偿还，该项资金拆入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 月 22 日；上述拆入的资金为公司无偿使用，且关联方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向红、谭雯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0,000.00 元，担保期限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为止。

4、2019 年 9 月 19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向红、谭雯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 5,500,000.00 元，担保期限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为止。

5、2019 年 9 月 2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向红、谭雯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抵押金额为 6,750,000.00 元，抵押款期限至 2020 年 9 月 25 日为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省深美建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方向红、谭雯回避表

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本次董事会非关联董事 3 人全部赞成，该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安徽省深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世纪阳光大厦 1103 室

注册地址：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世纪阳光大厦 1103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方向红

实际控制人：方向红、谭雯

注册资本：6318 万元

主营业务：高新技术投资、股权投资

关联关系：安徽省深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向红、谭雯合计持有 100%股份，因此与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

2. 自然人

姓名：方向红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枫丹雅苑

关联关系：方向红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人。

3. 自然人

姓名：谭雯

住所：合肥市包河区庐州大道 2858 号蓝山花园

关联关系：谭雯为公司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2019 年度，公司从关联方安徽省深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拆入共计 13,300,000.00 元，并已于 2019 年内全部偿还；上述拆入的资金为公司无偿使

用，且关联方未收取任何费用。

2、2019 年度，公司从关联方谭雯拆入资金共计 3,000,000.00 元，并已于 2020 年 1 月内全部偿还；上述拆入的资金为公司无偿使用，且关联方未收取任何费用。

3、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4、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5、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9 年度，公司从关联方安徽省深美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拆入共计 13,300,000 元，并已于 2019 年内全部偿还，该项资金拆入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8 日；上述拆入的资金为公司无偿使用，且关联方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2019 年度，公司从关联方谭雯资金拆入共计 3,000,000 元，并已于 2020 年 1 月内全部偿还，该项资金拆入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 月 22 日；上述拆入的资金为公司无偿使用，且关联方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向红、谭雯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0,000.00 元，担保期限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为止。

4、2019 年 9 月 19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向红、谭雯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担保金额为 5,500,000.00 元，担保期限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为止。

5、2019 年 9 月 2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向红、谭雯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抵押金额为 6,750,000.00 元，抵押期限至 2020 年 9 月 25 日为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资金拆入用于临时资金周转，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是为了支持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安徽省深美建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 《安徽省深美建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深美建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